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七届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选举张杭江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与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任期一致。

张杭江先生担任职工董事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简历附件：

张杭江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担任浙江真爱毛纺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担任浙江亚星纤维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浙江亚星纤维有限公司采购总监；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浙江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总监。2022 年加入公司，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采购总监，2022 年 9 月至 2025 年 10 月担任公司监事，2025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张杭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